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内容，公司将于2016年5月18日（星期三）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17日——2016年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会议室

9、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费忠新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一：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2、议案二：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议案三：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议案四：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5、议案五：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议案六：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议案七：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议案八：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议案九：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0、议案十：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1、议案十一：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2、议案十二：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数量和分配；

12.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期和禁售期；

12.4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2.5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12.6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2.7 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2.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行权程序；

12.9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2.10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13、议案十三：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4、议案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十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上述议案五、议案六、议案八、议案九、议案十、十二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分别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有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

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16日上午8：30—11：0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311215。

4、联系电话：0571—82872991、0571—82871858（传真）。

5、联系人：章八一先生、祝盈小姐。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1215（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务常设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八一先生、祝盈小姐

电话号码：0571—82872991

传真号码：0571—82871858

电子邮箱：zqb@etransfar.com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特此通知。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10；
- 2、投票简称：传化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传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如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如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需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3为选举独立董事，则3.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如议案4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4.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4.00
议案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累计投票
候选人①	周家海	10.01
候选人②	徐虎祥	10.02
议案11	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00
12.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01
12.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数量和分配	12.02
12.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期和禁售期	12.03
12.4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2.04
12.5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12.05

12.6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2.06
12.7	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2.07
12.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行权程序	12.08
12.9	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2.09
12.10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12.10
议案13	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3.00
议案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4.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董事候选人数。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使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对应的有效表决票总数，否则选票无效。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3: 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传化股份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截止2016年5月11日，本公司（或本人）（证券帐号：_____），持有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_____股普通股，兹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出席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表决事项	同意	弃权	反对
议案1：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议案2：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4：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5：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6：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7：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8：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9：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累计投票		
候选人①周家海			
候选人②徐虎祥			
议案11: 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12: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12.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2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数量和分配			
12.3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期和禁售期			
12.4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2.5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12.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2.7股票期权会计处理			
12.8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行权程序			
12.9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2.10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议案13: 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如欲对议案 1 至 9 项、议案 11 至 14 项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填上“√”；如欲对上述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如欲对上述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填上“√”；

2、议案 10《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每位股东拥有选举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总数为 X*2（X 指截止 2016 年 5 月 11 日收盘

后，股东账户中的传化股份股数)，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总数为限进行投票。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_____。

法人股东盖章：

自然人股东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